

# 信阳市教育局文件

教体卫艺〔2017〕95号

---

## 信 阳 市 教 育 局 关于举办全市第三届中小学生合唱节的通知

各县区教体局,各管理区教育办(局),局直各学校:

为贯彻落实《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全面加强和改进学校美育工作的意见》(国办发〔2015〕71号)文件精神,为进一步推动我市中小学校美育工作的开展,提高学校合唱艺术的整体水平,经研究,决定举办全市第三届中小学生合唱节。

本届合唱节活动的主题是“阳光下成长”。各县区要围绕合唱节活动主题,开展丰富多彩的歌咏活动,以展现学生热爱祖国、热爱生活、朝气蓬勃、昂扬向上的精神风貌。要坚持以育人为宗

旨，以学校为基础，根据实际情况，制订活动方案，开展具有时代特征、校园特色和学生特点的合唱活动，以体现向真、向善、向美、向上的生动活泼的校园文化特质，努力提高合唱节目的艺术质量和演唱水平，让更多的学生成为开展合唱艺术活动的受益者。

为组织好本届合唱节活动，我局制定了《信阳市第三届中小學生合唱节活动方案》（见附件 1）。请结合实际，广泛动员、组织广大教师和学生积极参与到本届合唱节活动中来，做到“校校有活动、班班有歌声、人人都参与”，努力为青少年学生的健康成长营造良好的文化氛围。

为确保合唱节活动的顺利展开，各县区各学校要加强对此项工作的领导，要落实专项经费，为活动提供有力的物质保障。要积极总结和探索好的形式，把合唱教学落实到学校常规艺术教育教学中去，掀起校园合唱艺术活动的热潮。

- 附件：1、信阳市第三届中小學生合唱节活动方案  
2、信阳市第三届中小學生合唱节参赛作品报名表  
3、信阳市第三届中小學生合唱节优秀组织奖申报表

2017 年 3 月 16 日

---

信阳市教育局办公室

2017 年 3 月 16 日印发

附件 1

# 信阳市第三届中小学生合唱节活动方案

## 一、指导思想

以党的十八大精神为指导，坚持以人为本，以先进文化为导向，以学生合唱社团为阵地，开展丰富多彩的歌咏活动。在立足提高中小学生审美修养、人文素养，促进德智体美全面发展的同时，展示我市学校美育工作的丰硕成果，以及学生合唱的整体艺术水平，体现向真、向善、向美、向上的校园文化特质，营造健康高雅的校园文化环境。

## 二、活动主题

本届合唱节的主题是“阳光下成长”。

## 三、组织机构

成立信阳市第三届中小学生合唱节活动组委会。下设办公室，具体负责活动的组织实施。办公室设在市教育局体卫艺科。

## 四、参加对象

参加对象为全日制中等专业学校、职业高中、中小学在校生。比赛分小学组、中学组进行。合唱团团员必须是同一所学校的学生。

## 五、活动安排

合唱节活动分两个阶段进行。

第一阶段：基层和县区活动阶段（2017 年 3 月——2017 年 12 月）

各县区和中小学校要组织多种形式的年级、校级、县区级合唱比赛（或展演），从中推选出优秀作品参加市级评选、展播活动。

第二阶段：市级活动阶段（2018年1月-2月）

本届合唱节不进行市级集中展演。市教育局于2018年1月组织专家对上报合唱作品进行评选，并于2018年年初进行表彰，获奖结果作为学校社团评比活动的支撑条件。

优秀合唱作品在信阳教育电视台展播。

## 六、参评要求

### 1、作品内容

要求具有时代性、艺术性，内容要健康向上，贴近主题，适合学生年龄特点的二至四声部的合唱歌曲。

### 2、人员数量与伴奏形式

各合唱团团员人数限制在30—60人（含领唱），指挥和钢琴伴奏另计；

参评的合唱曲目一律采用钢琴伴奏或无伴奏形式（可加入适当色彩乐器，人数不超过5人），以保证音响效果真实清晰。

### 3、报送办法及要求

各县区报送作品10个（小学5个、中学4个、职业学校1个）；各管理区上报2个（小学1个、中学1个）；市直学校各报送作品1个。

作品为同步进行录音、录像的合唱歌曲一首，DVD格式录制，时间5分钟以内。在光盘的外包装上需注明演出学校、演出时间、所在组别、节目名称及人数等。

作品报送截止时间为2017年12月31日（报送表见附件2）。

## 七、奖项设置

本届合唱节设立以下奖项：

### （一）优秀组织奖

设县区教育行政部门优秀组织奖。优秀组织奖由各县区申报（申报表见附件3），经活动组委会审定。

优秀组织奖评选要求：指导思想明确，组织工作扎实，发动广泛；能制订、下发活动实施方案并认真组织实施，对基层活动给予支持、指导和检查；学生参与面广，活动效果突出，较好地体现活动宗旨，活动经费落实到位；认真组织了县区级、校级集中展演活动，有书面活动实施方案和活动总结材料；向组委会提出申报，并随作品一同报送县区教育行政部门优秀组织奖申报表。

### （二）优秀作品奖

分组评出一等奖、二等奖、三等奖若干名

### （三）优秀指导教师奖

对获一、二、三等奖的指导教师给予优秀指导教师奖（每个作品的指导教师不得超过3名）。

### （四）优秀指挥奖和优秀伴奏奖

从获奖作品中评选出优秀指挥奖和优秀伴奏奖若干名。

## 八、宣传工作

为保证本届合唱节活动健康顺利开展，各县区各学校要坚持广泛发动，正面引导，加强舆论宣传，通过各种媒体宣传本次活动的意义和效果。

## 九、联系方式

联系人：翟娟，信阳市教育局体卫艺科（信阳市浉河区新华西路45号）；联系电话：0376-6206506；邮箱：2513766729qq@com。

未尽事宜另行通知。

附件 2

# 信阳市第三届中小学生合唱节参赛作品报名表

区（县）、学校

序号	合唱团单位及名称	人数	作品名称	节目时长	伴奏形式	指导教师

注：此表可复制

填表人单位：

职务：

姓名：

联系电话：

手机：

附件 3

# 信阳市第三届中小学生合唱节优秀组织奖 申 报 表

\_\_\_\_县(区)教体局(加盖公章)

是否成立 组织机构	机构负责人 姓名	是否制订、 下发活动 实施方案	有无活动 图片	有无活动 总结材料
是否举办县 区级集中展 演活动	县区级集中 展演活动 时间	县区级集 中展演活 动地点	校级集中 展演活动 场次数	参与学生 人数
相关文字、图 片材料(附 后)				

注：此表可复制

填表人单位：

职务：

姓名：

联系电话：

手 机：

电子邮箱：